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VE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恆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19)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 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GEM」)的特色

GEM乃為投資風險可能較聯交所其他中小型上市公司為高的公司而設的上市市場。有意投資者應瞭解投資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可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高的市場波動風險，且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恆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而將會致使本文件所載任何陳述或本文件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7天登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hanveygroup.com.hk。

由於下文「審閱未經審核年度業績」所述原因，恆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2019年財政年度」）之年度業績審核過程已被中斷，於本公告日期尚未完成。為使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了解本集團的業務經營及財務狀況，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決定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2019年財政年度之未經審核年度綜合財務業績，連同2018年同期之經審核比較數據，如下：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收益	5	198,050	182,478
銷售成本		<u>(147,744)</u>	<u>(127,845)</u>
毛利		50,306	54,633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淨額	6	(889)	2,126
銷售及分銷開支		(5,337)	(5,994)
行政開支		(53,960)	(38,083)
財務成本	7	(3,993)	(4,135)
上市費用		<u>-</u>	<u>(13,048)</u>
除稅前虧損	8	(13,873)	(4,501)
所得稅開支	9	<u>(675)</u>	<u>(2,603)</u>
年內虧損		<u><u>(14,548)</u></u>	<u><u>(7,104)</u></u>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463	(78)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扣除稅項		<u>463</u>	<u>(78)</u>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u>(14,085)</u></u>	<u><u>(7,182)</u></u>
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u><u>(14,548)</u></u>	<u><u>(7,104)</u></u>
應佔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u><u>(14,085)</u></u>	<u><u>(7,182)</u></u>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簿(港仙)	10	<u><u>(1.45)</u></u>	<u><u>(0.82)</u></u>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025	35,691
使用權資產		4,305	–
投資物業		14,200	14,8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40	440
遞延稅項資產		5	139
		<u>52,975</u>	<u>51,070</u>
流動資產			
存貨		24,035	17,384
貿易應收款項	11	44,667	43,47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30,293	6,99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8,740	21,020
已抵押銀行存款		6,718	21,701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190	40,333
		<u>146,643</u>	<u>150,903</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2	76,385	68,96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939	5,913
合約負債		2,801	3,787
銀行透支		1,929	–
借款		38,057	42,556
租賃負債／融資租賃承擔		2,231	687
應付稅項		1,324	1,402
		<u>130,666</u>	<u>123,306</u>
流動資產淨額		<u>15,977</u>	<u>27,597</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68,952</u>	<u>78,667</u>

		於12月31日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借款		4,232	–
租賃負債／融資租賃承擔		1,743	1,605
		<u>5,975</u>	<u>1,605</u>
資產淨值			
		<u>62,977</u>	<u>77,06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10,000	10,000
儲備		52,977	67,062
		<u>62,977</u>	<u>77,062</u>
權益總額			
		<u>62,977</u>	<u>77,062</u>

未經審核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8年1月1日(經審核)	-	-	(437)	1,000	31,337	31,900
年內虧損	-	-	-	-	(7,104)	(7,104)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78)	-	-	(78)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78)	-	(7,104)	(7,182)
資本化發行(附註1)	7,500	(7,500)	-	-	-	-
以股份發售方式發行新股份 (附註2)	2,500	60,000	-	-	-	62,500
發行新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10,156)	-	-	-	(10,156)
於2018年12月31日及 2019年1月1日(經審核)	10,000	42,344	(515)	1,000	24,233	77,062
年內虧損	-	-	-	-	(14,548)	(14,548)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463	-	-	463
年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463	-	(14,548)	(14,085)
於2019年12月31日(未經審核)	10,000	42,344	(52)	1,000	9,685	62,977

附註：

- 根據本公司全體股東於2018年6月20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通過增設9,962,000,000股股份將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增至10,000,000港元。根據本公司全體股東於2018年6月20日通過的本公司之資本化發行，萬宜集團有限公司於2018年6月20日獲額外配發及發行749,999,999股股份。
- 2018年7月12日，本公司通過以每股股份0.25港元的發售價分別發售25,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及225,000,000股配售股份成功於聯交所GEM上市，已扣除上市費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4,470,000港元。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17年6月12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葵涌貨櫃碼頭路88號永得利廣場一期15樓3、5及6室。其最終控股公司及直屬控股公司為萬宜集團有限公司(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按原設計製造(「ODM」)基準為全球手錶製造商、品牌擁有人及手錶進口商設計及開發、製造及分銷手錶產品。

2018年7月12日(「上市日期」)，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除非另有指示，否則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千港元)。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反向補償提前還款特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正、縮減或清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5年至2017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載於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租賃的定義

本集團選用權宜方案，對過往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所識別為租賃之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對過往並非識別為包含租賃的合約則不會應用此準則。因此，本集團並無重新評估在首次應用日期之前已經存在之合約。

對於在2019年1月1日或以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於評估合約是否含有租賃時，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的規定應用租賃之定義。

作為出租人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中類似的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或融資租賃。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為出租人的租賃並無影響。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規定大致上維持不變。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首次應用日期，即2019年1月1日確認累計影響。

於2019年1月1日，本集團透過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C8(b)(ii)號過渡條文確認額外之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其金額等於通過任何預付或應計的租賃付款調整的相關租賃負債。於首次應用日期之任何差額於期初保留利潤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過渡時應用修改追溯方法，本集團對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約之租賃，以逐項租賃之基礎上，在各自的租賃合約相關範圍內應用以下權宜方案：

- (i) 選擇對租期在首次應用日期12個月內完結之租賃不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首次直接成本；
- (iii) 就剩餘租期相近之類似經濟環境的類似級別相關資產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折現率。
- (iv) 根據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事實及情況使用事後方式為本集團具有延長及終止選擇權的租賃釐定租期；
- (v)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作為減值評估的替代方法，以評估租賃是否有虧損性。

當就過往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確認租賃負債時，本集團應用相關集團實體於首次應用日期之漸進借貸率。相關集團實體應用之加權平均漸進借貸率介乎4.22%至6.04%。

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與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對賬如下：

	千港元
2018年12月31日之經營租賃承擔	2,071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u>(132)</u>
採用漸進借貸率貼現之餘下租賃付款現值及 2019年1月1日確認之租賃負債	1,939
加：2018年12月31日已確認融資租賃承擔	<u>2,292</u>
2019年1月1日之租賃負債	4,231
分析為：	
非流動	2,508
流動	<u>1,723</u>
	<u><u>4,231</u></u>

於2019年1月1日的持用自用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包含以下各項：

	附註	千港元
當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經營租賃有關之使用權資產	(a)	1,939
加：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金額		
— 過往列入融資租賃之資產	(b)	<u>2,658</u>
		<u><u>4,597</u></u>
以類別劃分		
樓宇		1,424
機器		515
汽車		<u>2,658</u>
		<u><u>4,597</u></u>

附註：

- (a) 過往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相關使用權資產已按相等於餘下租賃負債的已確認金額之金額確認，並按與於2019年1月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租賃有關之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進行調整。
- (b) 對於過往融資租賃的資產，本集團將2019年1月1日仍屬於租賃的相關資產的賬面值2,658,000港元重新歸類為使用權資產。此外，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分別將687,000港元及1,605,000港元的融資租賃承擔作為流動及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至租賃負債。

下表概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以下不包括未受影響項目之變動。

	先前於 2018年 12月31日 呈報的 賬面值 千港元	重新分類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 於2019年 1月1日 的賬面值 千港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2)	35,691	(2,658)	–	33,033
使用權資產(附註1)	–	2,658	1,939	4,597
負債				
租賃負債	–	2,292	1,939	4,231
融資租賃承擔(附註3)	2,292	(2,292)	–	–

附註：

- (1) 就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於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1,939,000港元及1,939,000港元。
- (2) 過往呈列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內的融資租賃安排下之汽車金額為2,658,000港元，現已呈列於「使用權資產」內。已確認之金額並無變動。
- (3) 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融資租賃且呈列於「融資租賃承擔」內的租賃負債為2,292,000港元，現已呈列於「租賃負債」內。已確認之負債金額並無變動。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¹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適用於收購日期為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當日或之後進行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

³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2018年發佈了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其相應修訂(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對概念框架的提述的修訂」)將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預見未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合規聲明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的各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原則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

4. 分部資料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以作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的資料乃集中於所交付或提供貨品或服務種類。本集團目前經營手錶製造及買賣業務。單一管理層團隊向全面掌管整體業務的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因此，本集團並無獨立可報告分部。

由於主要營運決策者未獲定期提供有關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故並無呈報分部資產及負債。

地理資料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印尼、香港、巴西、印度、沙特阿拉伯王國、澳洲、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阿聯酋」)及土耳其的客戶。本集團按客戶地理位置(根據本集團發出發票的客戶地點釐定)劃分的收益詳情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印尼	84,518	52,158
香港	21,563	21,344
巴西	17,888	25,287
印度	23,413	12,557
沙特阿拉伯王國	10,832	12,125
澳洲	8,973	8,704
阿聯酋	3,729	7,695
土耳其	2,305	3,180
其他(附註)	24,829	39,428
	198,050	182,478

附註： 其他地理位置主要位於泰國、孟加拉、瑞士、德國、瑞典、西班牙及新加坡。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開展業務。有關本集團按資產地理位置劃分的非流動資產*的資料詳情如下：

	於12月31日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香港	45,943	44,516
中國	6,587	5,975
	<u>52,530</u>	<u>50,491</u>

*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來自主要客戶的收益

相應年度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的客戶收益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客戶A	91,736	52,158
客戶B ²	-	25,265
客戶C ¹	23,413	-
	<u>115,159</u>	<u>77,423</u>

分類乃基於管理層用以作出決策及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以分配資源予各分部及評估其表現之本集團經營資料。於2019年財政年度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僅經營ODM（原設計製造）經營分部。概無呈列本集團其他可報告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分析。

1. 由於相應收益並未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故未披露該客戶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資料。
2. 由於相應收益並未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故未披露該客戶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資料。

5. 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手錶成品	146,801	135,361
成套組裝套件	48,081	39,232
手錶部件	3,168	7,885
	<u>198,050</u>	<u>182,478</u>
於當時確認的收益	<u>198,050</u>	<u>182,478</u>

6.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958	769
租金收入	246	300
匯兌收益淨額	328	833
雜項收入	8	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	90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的虧損淨額	(600)	(200)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產生的 (虧損)/收益淨額	(1,829)	326
	<u>(889)</u>	<u>2,126</u>

7. 財務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借款	3,741	4,100
租賃負債/融資租賃承擔	221	35
銀行透支利息	31	-
	<u>3,993</u>	<u>4,135</u>

8.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董事酬金	8,419	5,296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13,347	12,742
花紅	1,476	74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50	1,142
	<u>16,273</u>	<u>14,633</u>
	<u>24,692</u>	<u>19,929</u>
核數師酬金	860	1,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505	4,779
存貨撇銷(附註)	455	773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24,982	121,851
以下各項的經營租賃：		
—辦公室設備	-	213
—租賃物業	-	1,708
使用權資產折舊	2,286	-
已付佣金	1,307	1,983
	<u>1,307</u>	<u>1,983</u>

附註：存貨撇銷計入銷售成本。

9.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通常須就應課稅收入按所得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稅項開支包括：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537	2,477
— 中國企業所得稅	4	126
	<u>541</u>	<u>2,603</u>
遞延稅項		
— 香港利得稅	134	—
	<u>134</u>	<u>—</u>
	<u>675</u>	<u>2,603</u>

10.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14,548)</u>	<u>(7,104)</u>
股份數目(以千計)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00,000</u>	<u>867,808</u>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本公司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發行在外，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1. 貿易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45,068	43,868
減：信貸虧損撥備	(401)	(394)
	<u>44,667</u>	<u>43,474</u>

本集團一般向其客戶提供介乎30日至90日的信貸期。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末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撥備後)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0,178	22,246
31至60日	10,879	11,557
61至90日	1,716	4,340
逾90日	11,894	5,331
	<u>44,667</u>	<u>43,474</u>

1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12月31日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39,643	34,888
應付票據	36,742	34,073
	<u>76,385</u>	<u>68,961</u>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通常為30至120日。本集團已制定金融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內支付。

以下為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0至30日	8,200	11,083
31至60日	11,848	11,608
61至90日	11,702	10,115
91至120日	7,707	385
逾120日	186	1,697
	<u>39,643</u>	<u>34,888</u>

13. 股本

本公司股本變動如下：

	2019年		2018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每股普通股0.01港元				
於12月31日	<u>10,000,000</u>	<u>100,000</u>	<u>1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1月1日	1,000,000	10,000	–	–
資本化發行(附註(a))	–	–	750,000	7,500
於配售時發行股份(附註(b))	<u>–</u>	<u>–</u>	<u>250,000</u>	<u>2,500</u>
於12月31日	<u><u>1,000,000</u></u>	<u><u>10,000</u></u>	<u><u>1,000,000</u></u>	<u><u>10,000</u></u>

附註：

- (a) 根據本公司全體股東於2018年6月20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通過增設9,962,000,000股股份將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增至10,000,000港元。根據本公司全體股東於2018年6月20日通過的本公司之資本化發行，萬宜集團有限公司於2018年6月20日獲額外配發及發行749,999,999股股份。
- (b) 2018年7月12日，本公司通過以每股股份0.25港元的發售價分別發售25,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及225,000,000股配售股份成功於聯交所GEM上市，已扣除上市費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4,470,000港元。

14. 股息

於2019年財政年度，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末期股息(2018年：零)。

本公司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本集團主要從事按原設計製造(「ODM」)基準為全球手錶製造商、品牌擁有人及手錶進口商設計及開發、製造及分銷手錶產品。

本集團主要自銷售(i)手錶成品；(ii)散件套件；及(iii)手錶零件獲取收益。

於2019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約為198.05百萬港元，較2018年同期增加約8.53%。儘管美利堅合眾國(「美國」)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貿易戰持續發酵引發全球經濟動盪，但因我們在世界各地(尤其是東南亞)擁有多樣化的客戶群，我們得以略微提升收益水平。

業務回顧

於2019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約為198.05百萬港元，較2018年同期增加約8.53%，主要是由於來自東南亞市場的銷售訂單增加。

根據香港貿易發展局(「香港貿發局」)於2019年12月18日的「2019年第四季香港貿發局出口指數：中美貿易摩擦持續出口信心跌至新低」研究，香港貿發局出口指數由2018年第四季的35.2進一步暴跌至2019年第四季的18.8，是有紀錄以來的最低水平。這是一個強烈的信號，顯示香港出口增長在短期內依然疲弱。所有主要行業指數都遠低於50點的分水嶺，顯示目前所有出口業普遍瀰漫悲觀情緒。其中，2019年第四季，鐘錶業的指數為15.5，是有紀錄以來的新低。

展望及未來前景

世界經濟經歷自全球金融危機之後最疲弱的表現後，有望在2020年溫和反彈。多個初步跡象為市場氣氛帶來鼓舞：中美貿易談判不時傳來好消息，各國中央銀行轉向寬鬆的貨幣政策，以及對英國無協議脫歐的擔憂減少。

2020年將充滿挑戰。然而，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的爆發對世界造成負面影響，疫情嚴重的國家停止了大部分的社會和經濟活動，經濟增長面臨巨大的挑戰。

我們擬繼續專注核心業務，努力加強產品設計及開發能力，以使股東的長遠回報最大化。本集團將密切觀察市場趨勢並提供適合客戶及市場需求的設計。同時，我們亦將考慮與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全球爆發有關的機遇並積極謹慎探索本集團能夠採取何種措施以應對該全球事件。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82.48百萬港元增加約15.57百萬港元或約8.53%至於2019年財政年度約198.05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2019年財政年度ODM手錶銷售需求增加。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增長與收益增長一致，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27.85百萬港元增加約19.89百萬港元或15.56%至於2019年財政年度約147.74百萬港元。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54.63百萬港元減少約4.32百萬港元或約7.91%至於2019年財政年度約50.31百萬港元，與本公司收益增長一致。整體毛利約為50.31百萬港元，較2018年同期減少約7.91%，主要是由於銷售成本增加，而行業競爭加劇(尤其是在中美貿易戰期間)導致本集團無法將銷售成本增幅轉嫁給客戶，此亦致使毛利率由29.94%減至25.40%。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5.99百萬港元減少約0.65百萬港元或約10.85%至於2019年財政年度約5.34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向歐洲客戶銷售的佣金減少。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8.08百萬港元增加約15.88百萬港元或約41.70%至於2019年財政年度約53.96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i)(其中包括)員工加薪及向員工分派花紅致使員工成本增加；(ii)本公司上市致使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iii)行業競爭加劇，董事為積極爭取訂單及接觸潛在客戶需更為頻繁出差致使招待費增加；及(iv)本集團慈善捐款增加。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14百萬港元減少約0.15百萬港元或約3.62%至於2019年財政年度約3.99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銀行借款減少。

除稅前虧損

我們於2019年財政年度錄得除稅前虧損約13.87百萬港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約4.5百萬港元。

稅項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6百萬港元減少約1.92百萬港元或約73.85%至於2019年財政年度約0.68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香港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減少。

年內虧損

受上述影響，我們於2019年財政年度錄得年內虧損約14.55百萬港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約7.1百萬港元。

資本架構

於2019年財政年度，本公司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董事定期檢討本集團的資本架構。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22.19百萬港元(2018年：40.33百萬港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分別為1.12倍及1.22倍。

董事認為，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財務資源足以支撐其業務及營運。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按銀行借款總額佔權益總額的百分比計算)約為134.86%(2018年：102.41%)。

承擔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本集團資產押記

於2019年財政年度末，下列資產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擔保：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42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7,348
投資物業	14,200
已抵押銀行存款	6,718
	<hr/>
	61,688
	<hr/> <hr/>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採購以港元計值，而銷售則以美元、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本集團會不時檢討及監察外匯風險。

於2019年財政年度，本集團概無參與任何衍生工具活動，亦無就外匯風險訂立任何對沖活動。

或然負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2018年：零)。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我們共有166名僱員(2018年：178名)。本公司基於各僱員的資格、職位及資歷釐定其薪金。本集團已設立評估僱員表現的年度評審制度，作為釐定加薪、花紅及晉升的基準。

董事酬金由董事會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建議並考慮本集團財務表現、有否實現特別目標及董事個人表現等因素後釐定。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以激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

期後事件

於2019年財政年度末後，本集團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件。

所得款項用途

自上市日期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使用所得款項淨額如下：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所得款項淨額中 未動用款項的 預期使用時間 (附註1) 2020年1月1日至 2020年6月30日 的六個月
	分配額 千港元	已動用的金額 千港元	未動用的金額 千港元	千港元
購買新生產設施	21,629	21,629	-	-
擴大電子商務客戶群	2,739	1,862	877	877
加強設計能力	2,200	2,200	-	-
償還銀行貸款	7,422	7,422	-	-
營運資金	480	360	120	120
	<u>34,470</u>	<u>33,473</u>	<u>997</u>	<u>997</u>
總計	<u>34,470</u>	<u>33,473</u>	<u>997</u>	<u>997</u>

附註：

1. 所得款項淨額中未動用款項的預期使用時間基於本集團對未來市況所作最佳估計，會隨現行及未來市況的發展而更改。

於本公告日期，上市所得款項淨額餘額存入香港持牌銀行。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之比較

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28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本集團業務計劃與2019年財政年度之本集團實際業務進展之比較如下：

招股章程所載年度 業務計劃

於2019年12月31日之實際業務進展

償還銀行貸款

本集團已於2018年償還7.4百萬港元銀行貸款(即招股章程所載所得款項用途分配作此用途的全額)。

擴大電子商務客戶群

2018年及2019年，本集團聘請新的平面設計師、產品工程師、研發人員及推廣人員，並為新員工購買軟硬件。2020年，本集團會繼續聘請新的平面設計師及研發人員，以擴大電子商務客戶群。

加強設計能力

年內，本集團以總代價約2.1百萬港元購買新的金屬3D打印機及若干打印機配套產品，以加強設計能力。

購買新生產設施

本集團以人民幣17,928,530.00元(相當於約20,438,524.20港元)作為按金，於2019年以代價人民幣27,928,530.00元(相當於約31,838,524.20港元)(即購買物業總價格(含增值稅))收購位於深圳市的一家新工廠。物業包括三個單位，即中國深圳市寶安區沙井鎮黃埔南洞自然村創新智慧港產業院1棟8層801號房、802號房及803號房，總建築面積分別約為350.45平方米、357.85平方米及326.09平方米(合共約1,034.39平方米)。

由於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爆發，收購新工廠仍待取得物業權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2019年財政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2019年財政年度並無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明年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股東」)於2018年6月20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批准及採納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自獲採納日期起有效期為10年。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就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所作貢獻提供獎勵或回報及/或使本集團可招聘及留聘高素質僱員，並吸引對本集團有價值的人力資源及本集團持有任何股權的任何實體(「被投資實體」)。

購股權計劃參與者包括任何：(a)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及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任何執行董事；(b)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c)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提供貨品或服務之任何供應商；(d)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之任何客戶；(e)向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持之任何人士或實體；(f)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之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所發行之任何證券之任何持有人；(g)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之任何業務範疇或業務發展之任何顧問(專業或其他方面)或諮詢顧問；及(h)已經或可能藉合營企業、業務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或其他方式對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組別或類別參與者。

本公司普通股可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配發及發行。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配發及發行的普通股總數合共不得超過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即10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10%。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待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配發及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出本公司(或附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

向參與者發行和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股份期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將向參與者發行的股份總數(包括已行使、註銷或發行在外的購股權)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均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1%。截至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日期起的十二個月期間，進一步授出購股權超過上述限額者須經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而有關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如該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則其聯繫人)不得投票表決。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一份購股權要約，可於授出日期起計21日內匯款1.00港元作為授出代價而接受該要約。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的有關期間行使，惟有關期間不得超過售出日期起計十年。除非董事會在授予參與者購股權的要約中另行決定及聲明，否則承授人於可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任何購股權前毋須持有購股權達最短期限或達成任何表現目標。於行使購股權時的股份認購價須由董事會酌情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於授出購股權日期(必須為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股份收市價；(ii)於緊接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自購股權計劃獲採納以來，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競爭權益

就董事所知，於2019年財政年度，董事及控股股東以及彼等各自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任何業務或權益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亦無發生或可能發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不競爭承諾

各控股股東向本公司作出年度聲明，彼等於2019年財政年度一直遵守以本公司為受益人作出的不競爭承諾(「**不競爭承諾**」)條款。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審閱各控股股東遵守不競爭承諾所訂明承諾的情況，並確認，就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確認，概無任何違反有關承諾之情況。

合規顧問權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除本公司與天財資本國際有限公司(「天財資本」)於2018年2月23日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外，天財資本、其任何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中擁有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所述的權益(包括購股權或認購該等證券的權利(如有))。

股息

於2019年財政年度，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末期股息(2018年：零)。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於2019年財政年度，除下文已詳述合理原因的偏離外，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以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卓善章先生現為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鑑於卓先生自1986年以來一直承擔本集團的日常營運及管理職責，且本集團正處於快速發展期，董事會認為，卓先生豐富的經驗與知識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由卓先生同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將加強本公司穩定貫徹的領導，從而實現高效的業務規劃及決策，因此，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

董事認為，在此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2.1屬適當。故儘管存在上述情況，董事會認為該管理架構對本集團的營運有效，且已採取足夠的檢查及平衡措施。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規定準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於2019年財政年度，董事已遵守交易規定準則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0年6月15日(星期一)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按GEM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適時刊發並向股東派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將於2020年6月10日(星期三)至2020年6月15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2020年6月9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審閱未經審核年度業績

由於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的爆發，本公司核數師已中斷審核於2019年財政年度之年度業績，審核工作尚未完成。為使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了解本集團的業務經營及財務狀況，經與核數師討論，董事會決定先於本公告計劃公佈日期公佈本公司於2019年財政年度之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連同2018年同期之經審核比較數據。經審核業績公告將於審核過程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完成後方可公佈。

本公告所載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進一步公告

審核過程完成後，經本集團外部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本公司將作出有關2019年財政年度經審核業績以及與本公告所載的未經審核年度業績的重大差異(如有)的進一步公告。此外，倘於完成審核過程(預計於2020年4月30日前後完成)中有其他重大發現，本公司將作出進一步公告。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司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將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anveygroup.com.hk)。本公司於2019年財政年度的年報載有GEM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全部相關資料，將適時寄發予股東及在聯交所和本公司網站刊發。

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年度業績的財務資料未經審核，亦未與本集團外部核數師達成協定。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恆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卓善章

香港，2020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卓善章先生、歐靜美女士，M.H.及卓凱璣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壽寧先生，M.H.、趙志鵬先生、余惠芳女士及廖毅榮博士。